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0-082

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80）。由于该公告存在一处错漏，本公司现予以补充如下：

补充前：

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已由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提案二须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补充后：

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已由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提案二、提案三须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以上补充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公告全文附后，请参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

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12 日（星期四）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表决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1 月 6 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0 年 11 月 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 5 号第 1－9 栋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一：《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提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案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已由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提案二、提案三须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1.02	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
1.03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1 日下午 17 点。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志阳、黄慧

联系电话：0755-36676888

联系传真：0755-33696788

电子邮箱：dsh@sunnypol.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 5 号第 1－9 栋

邮政编码：518107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1.02	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			
1.03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如本股东无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见投票表决？是？否？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需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委托人姓名／名称（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附件二：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所载一致）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76”，投票简称为“三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0-083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由于该公告存在一处错漏，本公司现予以补充更正如下：

补充前：

（八）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6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000,000 股，按照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锁定，则预计回购 且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按上限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971,790	39.24	50,971,790	40.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5,828,210	60.76	73,828,210	59.16
三、总股数	124,800,000	100	124,800,000	100

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6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000,000 股，按照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锁定，则预计回购且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按回购金额下限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971,790	39.24	49,971,790	40.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5,828,210	60.76	74,828,210	59.96
三、总股数	124,800,000	100	124,800,000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仍为 25%以上，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以上补充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公告全文附后，请参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 A 股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0 元／股（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按本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 12,000 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000,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60%；按本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 6000 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000,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80%。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 本次回购尚存在因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将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事项发生而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 本次回购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存在回购专户库存股有效期届满未能将回购股份过户至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风险。

4.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敬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以及《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回购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构建管理团队持股的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推动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与收益共享，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回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2.本次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本次回购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公司股份。

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四）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拟定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0 元／股，未超过董事会本次回购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董事会决议日至回购完成前，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五）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12,000 万元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60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为 2,000,000 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60%；按回购总金额下限人民币 6000 万元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60 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000,000 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8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果在回购期限内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 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 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依法予以实施。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 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6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000,000 股，按照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锁定，则预计回购 且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按回购金额上限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971,790	39.24	50,971,790	40.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5,828,210	60.76	73,828,210	59.16
三、总股数	124,800,000	100	124,800,000	100

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6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000,000 股，按照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锁定，则预计回购且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按回购金额下限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971,790	39.24	49,971,790	40.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5,828,210	60.76	74,828,210	59.96
三、总股数	124,800,000	100	124,800,000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仍为 25%以上，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以上补充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公告全文附后，请参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

（上接 D79 版）

中信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自有资金	2020年6月23日	2020年7月22日	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2)固定收益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金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3)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债权投资、人民币利率互换、人民币利率远期、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固债期货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浮动收益	3.75%	56.1	56.1	按期收回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中信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自有资金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7月29日	本产品为结构性产品，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等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浮动收益	3.25%	57.97	57.97	按期收回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6月24日	2020年7月24日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保本保证收益型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 我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浮动收益	3.35%	33.04	33.04	按期收回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自有资金	2020年6月30日	工行赎回	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作，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	浮动收益	2.60%	0	0	未到期	作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6月30日	工行赎回	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作，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	浮动收益	2.60%	0	0	未到期	作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7月13日	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作，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	浮动收益	2.60%	0	3.71	按期收回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工行吴江汾湖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7月3日	工行赎回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	浮动收益	3.50%	0	33.75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工行吴江汾湖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7月3日	工行赎回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	浮动收益	3.50%	0	33.75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7月14日	2020年8月3日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保本保证收益型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 我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浮动收益	3.25%	0	0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自有资金	2020年7月14日	2020年8月3日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保本保证收益型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 我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浮动收益	3.20%	0	11.75	按期收回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浦发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7月17日	工行赎回	本理财产品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信用债、资管、证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ABS、ABN等以及ABS次级档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存款、券商收益凭证、优先股、存放同业、货币基金 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券商／基金／保险定向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浮动收益	2.3%-3.1%	0	0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宁波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7月27日	2020年10月27日	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	浮动收益	1%-3%	30.25	0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宁波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自有资金	2020年7月24日	2020年10月23日	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项下的债券类资产、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股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组合	浮动收益	3.48%	26.03	0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自有资金	2020年8月6日	2020年8月26日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保本保证收益型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 我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浮动收益	3.20%	0	20.35	按期收回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自有资金	2020年8月7日	2020年8月21日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保本保证收益型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 我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浮动收益	3.25%	28.05	28.49	按期收回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农行吴江苹塔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8月21日	2020年11月20日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保本保证收益型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 我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浮动收益	3.25%	32.05	0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建行吴江汾湖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8月20日	工行赎回	本产品的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项下的债券类资产、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股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组合。	浮动收益	2.3%-3.55%	0	0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工行吴江汾湖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8月21日	工行赎回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	浮动收益	3.50%	0	15.29	未到期		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工行吴江汾湖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自有资金	2020年8月21日	工行赎回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	浮动收益	3.50%	0	11.47	未到期		是	是	是